

债券简称：23 粤开 02

债券代码：148367.SZ

债券简称：25 粤开 01

债券代码：524257.SZ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换届、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变动、法定代表人变更、信息披露负责人变更及取消监事会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二〇二五年七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粤开证券或发行人）出具的《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换届、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变动、法定代表人变更、信息披露负责人变更及取消监事会的公告》，由受托管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一、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

国泰海通作为“23 粤开 02”及“25 粤开 01”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出具了《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换届、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变动、法定代表人变更、信息披露负责人变更及取消监事会的公告》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变动情况及法人变更情况

1、董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郭川舟、王毅镡、刘鹏生、詹俊河、方敏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李树华、陈玉罡、曾宪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 年 6 月 27 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崔洪军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以上人员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近一自然年度内董事会成员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第五届董事会成员		
	职务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职务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严亦斌	董事长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5 年 1 月 17 日	-	-	-
郭川舟	董事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董事长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8 年 6 月 29 日
王毅镡	董事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董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8 年 6 月 29 日
刘鹏生	董事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董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8 年 6 月 29 日
韩文龙	董事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	-	-
詹俊河	董事	2025 年 3 月 4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董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8 年 6 月 29 日
方敏	董事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董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8 年 6 月 29 日
崔洪军	董事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职工代表 董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8 年 6 月 29 日
杨新	董事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郑德理	独立董事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	-	-
罗党论	独立董事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	-	-
段亚林	独立董事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5 年 4 月 15 日	-	-	-
李树华	-	-	-	独立董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8 年 6 月 29 日
陈玉罡	-	-	-	独立董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8 年 6 月 29 日
曾宪辉	-	-	-	独立董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8 年 6 月 29 日

2、董事长换届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6月30日审议并通过：选举郭川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自2025年6月30日起生效。

郭川舟，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2019年入职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现任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广州开发区发展改革和金融工作局(统计局)招商处处长，广州开发区投资促进局招商一处处长，华发城市运营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

3、法定代表人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上述调整后，公司法定代表人将由崔洪军变更为郭川舟。

（二）信息披露负责人变更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5年6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崔洪军先生作为公司总裁、聘任雷杰先生作为公司联席总裁兼首席信息官、聘任苏锋先生作为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聘任杨新先生作为公司副总裁、聘任朱洪涛先生作为公司副总裁、聘任黄浩先生作为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聘任莫小鹏先生作为公司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上述调整后，信息披露负责人将由杨新变更为苏锋。

（三）取消监事会情况

本公司原设监事会，成员为3人。2025年6月30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后公司将不设监事会、监事，由董事会下属的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公告：“本次法定代表人变更、董事长换届、董事会换届、信息披露负责人变更及取消监事会是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后履行的正常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稳健、规范发展及经营管理的需要，有利于维护公司持续稳定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国泰海通证券作为“23 粤开 02”及“25 粤开 01”债券受托管理人，为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裴佳骏

联系电话：021-38032623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换届、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变动、法定代表人变更、信息披露负责人变更及取消监事会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